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3 年度，本人作为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宝生物”）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周克夫，196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动物学博士。1991 年 12 月至 2011 年 7 月历任厦门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环境与生态学院副教授、特宝生物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的情形，不存在影响独立客观判断的其他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涉及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和 2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表决通过，本人认真审阅了各项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涉及的重大事项未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

反对弃权的情形。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会议、实地调研、与管理层保持沟通等方式持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规范运作、行业发展趋势等重要事项，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向公司提出合理建议，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规范性。报告期内，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周克夫	7	7	0	7	0	0	2

### （二）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其中 4 次战略委员会、4 次审计委员会、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对公司签署独家商业化协议、独占许可协议等事项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积极履行职责，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报告期内，本人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类别	报告期内召开次数	应参加次数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战略委员会	4	4	4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1	0

此外，本人还积极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厦门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组织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政策的培训，与时俱进，及时掌握了解相关政策的变化要求，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

###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积极参与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并对所议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了解公司经营运作和；对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等有可能潜在利益冲突的事项进行监督，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同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年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沟通，了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听取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审计工作报告，并与年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安排进行讨论和交流。

####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与业绩说明会，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本人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状况等相关事项，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到公司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考察，重点对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财务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并通过邮件、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保持良好的沟通和交流，听取管理层对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的汇报。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全面及时地提供相关资料，为本人的工作提供充分和必要的支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

####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重点关注和监督，本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披露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此外，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

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

####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核查，本人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项目成员勤勉尽责且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符合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薪酬支付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者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等情况，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况。

#### **（十）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重点关注，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发展实际，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基于独立、客观、公正、谨慎的立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营和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4 年，本人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切实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强化独立董事职责，利用自身专业经验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与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进行良好有效的沟通，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签字：   
姓名：周克夫

2024 年 3 月 28 日